

证券代码：000630 证券简称：铜陵有色 公告编号：2024—043

债券代码：124024 债券简称：铜陵定 02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8月26日在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铜陵有色展示馆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前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于2024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出席现场会议董事4人，副董事长丁士启先生和4名独立董事以通讯方式表决。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董事长龚华东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全体董事作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表决结果：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有色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4 名关联董事龚华东先生、丁士启先生、胡新付先生和梁洪流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 5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与有色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4 名关联董事龚华东先生、丁士启先生、胡新付先生和梁洪流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 5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拟收购有色财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4 名关联董事龚华东先生、丁士启先生、胡新付先生和梁洪流先生实施了回避表决，与会的 5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

议案。公司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购有色财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时在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西楼公司办公楼三楼大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公司十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二）2024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8 日